

深入贯彻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

□ 张海军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脱贫攻坚战及“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刚刚召开的中央政法工作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重要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明确提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工作体系,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保障,为全面做好新时代政法工作指明了方法路径,提出了更高要求。

作为公安机关,我们必须要认真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中央

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提升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坚决当好首都政治“护城河”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理环境。一是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辛集”。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快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全年创建一个无发案乡镇、五个智慧安防小区、十个无发案村居。开展“枫桥式派出所”建设,创建平安环境,解决老百姓的揪心事,创优服务质量,解决老百姓的操心事,创新矛盾化解,解决老百姓的烦心事,努力为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辛集经验。二是夯实更高水平基层基础。抓好大数据中心、合成作战中心、智慧交通管控中心、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智能指挥中心等信息化建设;抓好规范执法流程、细化监督考评、完善监督机制等法治化建设;抓好扁平化调度指挥、警务实战技能、技术手段应用等实战化建设;积极探索警务运行机制改革,规范警辅人员管理,努力打造辛集公安特色品牌。三是锻造更高水平公安铁军。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民警的终身课题,狠抓民警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实战教育训练,加强警示教育和监督执纪问责,创建“无违法违纪、无

执法过错、无安全事故、无涉警舆情炒作”“四无”单位,组织开门评警活动,增强群众参与度与满意度,努力锻造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四个铁一般”公安铁军。

(作者系辛集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



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 探索基层社会治理新路径

□ 石凯

近年来,乐亭县充分发挥李大钊故乡、文化大县的资源优势,积极探索“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社会治理新路径,坚持以自治为基础、法治为保障、德治为先导,初步形成了共建共治共享的现代社会治理新格局。

按照“七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法律八进”和“法治乐亭”创建工作。加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建成占地6万平方米的大型法治文化公园、法治长廊、法治宣传墙等。二是畅通遇事找法渠道。整合信访、司法、公安、法院、民政、国土、环保、人社等资源力量,落实组织、人员、场所、经费、设施、制度,依法受理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矛盾与问题。全县划分649个网格,全部配齐专兼职网格员,确保第一时间搜集社情民意、掌握基层需求、畅通便民渠道。建立一乡一法庭、一社区一律师、一村一法律顾问的法律服务体系,为群众遇事找法开辟了“绿色通道”。三是加强法治服务管理。充分发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平台作用,协调联动,答复办理

群众诉求。强化法律“高压线”意识,依法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强化群众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习惯养成。在全省率先探索建立道路交通纠纷一体化矛盾纠纷化解平台,实现道路交通纠纷联网解决,真正做到让当事人“走进一扇门、化解心中事”。

弘扬李大钊精神,激发德治内在潜能。一是科学确定德治教育内容。深入挖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要义,深刻领会李大钊精神实质,科学确定了遵纪守法、敬业奉献等9个方面的德育内容。组织专门力量,编写通俗易懂的道德讲义、市民公约等教育读本,为广大干部群众修身养德提供了精神食粮。二是灵活运用多种手段。综合运用传统手段和新媒体手段广泛宣传,使德育触角拓展至社会各阶层、各层面。三是注重增强教育效果。针对不同群体分类施策、因人施教,做好德育工作,以精神引领使命。

(作者系乐亭县委政法委政治处主任)

□ 翟秋菊

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政法队伍,切实加强基层政法队伍建设,是摆在各级政法机关面前的一项重要课题。政法队伍建设工作是一项长期的战略性工作,必须坚持“四强化”,常抓不懈。

强化班子建设,提升整体素质。加强基层政法队伍建设,班子是关键。要大力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把班子的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要进一步健全基层政法班子议事规则和工作规则,建立领导干部谈话、一岗双责、廉洁自律、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进一步提高领导班子的自身素质和整体工作效能,增强凝聚力和战斗力。广泛执行民主集中制,绝不搞“一言堂”。广泛有效地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创造良好的民主氛围。把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与推进政法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全面提升政法队伍的战斗力和凝聚力。

强化培训教育,提高执法水平。建立健全岗位培训与业务工作相互促进的一体化培养方式,不断提高政法干部履职尽责、依法办事、出色完成任务的能力。要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等,有效提高政法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要重点提升以下四种能力:一是全面提升服务水平科学发展能力,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稳定环境;二是全面提升维护公平正义能力,妥善解决执法不严、裁判不公和诉讼难、执行难问题,维护司法公正;三是不断提高政法干部密切联系群众、善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四是全面提升舆论引导能力,牢牢把握舆论战场的主动权。

强化廉政建设,培养良好作风。工作中,要抓好领导班子和广大党员的作风建设,形成道德建设和廉政建设齐抓共管新局面。认真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加强反腐倡廉工作,彻底转变作风,积极做好工作。增强群众观念,执行群众路线,树立正确的“群众观、权力观、利益观”。加快执法规范化建设,从源头上纠正和防止执法不公正、不文明以及乱作乱为等问题的发生。

强化执法监督,维护公平正义。要加强内部监督,形成比较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和依法行使权力的制约机制。要加强法律监督力度,对政法干警的职务犯罪,尤其是群众深恶痛绝的刑讯逼供、索贿受贿、枉法裁判等案件,发生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放纵。要加强党内监督,加大对政法部门,尤其是基层政法单位的纪律作风整顿和执法检查、执法监督力度。要加强外部监督,全面推进司法公开,健全群众性监督网络,使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历史检验。

(作者系唐山市曹妃甸区委政法委政治处主任)

着力四大提升 助力全域旅游

□ 李彬 张社梅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了全面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如今,摆在我们基层司法行政人员面前的一项重大任务,就是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上来,把基层司法行政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确保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基层扎根见效。近年来,邯郸市肥乡区司法局党组以依法治区为统揽,突出执法、司法、普法守法三大任务,突出着力在法治政府建设、普法与依法治理、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实践等方面实现大提升、大突破、全覆盖,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

着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大提升

肥乡区作为第四批“全国法治创建先进单位”,要巩固既有的创建成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创建。坚持区委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明确法治政府建设年度目标、工作任务和具体措施,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坚持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监督,健全权力制约机制,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不断提升法治肥乡建设水平。规范优化决策程序,提高决策质量。要严格执行《河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明确要求重大事项必须经过深入调查研究,通过研究、咨询机构等进行合法性、必要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评估论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问题的,必须报经区政府常务会研究通过,并根据需要征求“两代表、一委员”、社会公众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严把合法性审查关,杜绝违法行政。区政府要对各类文件、合同、协议等涉法事项进行审查,特别对涉及全区招商引资涉法事项,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合法合规。加大备案管理力度,确保依法行

政。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不断加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力度。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发挥专家作用。以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为抓手,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逐步健全行政执法人员培训考核机制,提高执法水平。严格执法监督检查,认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助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注重法治工作在“双招双引”中发挥作用,服务招商引资、项目建设。

着力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水平大提升

2019年,肥乡区荣获“七五”普法中期全国先进区称号,要发扬成绩,进一步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认真按照“七五”普法规划和“谁执法谁普法”“以案释法”要求,实施大普法格局,集中开展多种形式的重大节日法治文化引领活动,与文明城市创建相结合,继续丰富法治文化公园内涵,打造宪法广场;与美丽乡村同步,用以奖代补方式建设法治广场,最大限度地充实法治文化元素;与文艺创作融合,鼓励法治文艺创作,使法治宣传更生动鲜活、接地气。以入围河北省“十大法治事件”提名为契机,继续发扬“法润肥乡、德法同行”主题普法宣传模式优势,实行重点普法、责任普法、精准普法,在机关、学校、企业、社区、集市、农村等着力培育“法律明白人”。加大公益普法宣传力度,注重新媒体宣传,发挥肥乡区普法公众号曾经两度获得全国司法行政领域第一名的优势。组织开展广大群众喜闻乐见、丰富多彩的法治宣传活动,进一步浓厚法治宣传氛围,增强广大干部群众尊法、学法、用法意识;推进加强依法治理工作,在天台山村被复核命名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6个村被命名为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6个村被命名为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的基础上,继续以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为抓手,进一步探索有效治理方式,规范民主选举、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依法

治理,推动全区农村全域治理。

着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大提升

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也是营造更好营商环境的重要方面。要以“基本形成与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目标相适应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目标,重点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党政机关依法全面履行职能、促进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招商引资和全方位对外开放提供法律服务。进一步健全法律服务网络布局。加快解决律师资源不足问题,推进律师资源合理分布、均衡发展,引导基层法律服务所主要为乡镇、村提供公益性法律服务。下沉公证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在农村、集市贸易市场设置联络站、设立热线电话,打造“一小时(半小时)法律援助服务圈”。进一步整合法律服务资源。肥乡区在2014年就按照省定标准建成了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律师、法援、人民调解、司法鉴定高效平稳运转。下一步,肥乡区司法局将健全完善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功能,重点推进乡镇公共法律服务中、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站建设,集中受理和解决群众的法律服务事项,提供综合性、“一站式”服务。全面加强星级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将司法所真正打造成化解矛盾、宣传法治、服务群众的一线综合平台。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法律服务,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进一步拓展法律服务领域。引导广大律师、公证员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参与公益性法律服务,进一步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巩固村(社区)法律顾问制度,引导律师积极参与信访、调解、群体性案(事)件处置方面的法律服务工作。要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放宽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将就业、就医、上学、社会保障等与民生问题紧密相关的事项,纳入法律援助补充事项范围,实

施刑事辩护全覆盖。进一步提升法律服务质量。加快建立健全公共服务质量评价机制、监督机制、失信惩戒机制,推行岗位责任制、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服务公开制等服务制度,加强便民利民服务建设,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和平,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大力加强法律服务信息化建设和服务窗口建设,以打造“随时随地随身”的法律服务为目标,积极推进司法行政工作与智慧城市建设的深度融合,尽快建成省、市、县、乡四级地方公共法律服务网络,逐步完成连接网络信息通道。加强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基础设施建设,使法律服务热线知识成为接受群众法律咨询、疏导群众情绪、指导群众维权的综合平台。使广大群众能感受到“抬头能见、举手能及、扫码可得”的法律服务,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共法律服务就在身边,方便、快捷、无障碍。

着力推进人民调处实战化水平大提升

近年来,肥乡区司法局坚持和发扬“枫桥经验”,持续开展“矛盾纠纷调解千人行”活动,人民调解在“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共建共治共享实践中持续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在已建立24个品牌调解室的基础上,又建立了2个中心调解室,成为人民调解工作的一大亮点。2018年8月,肥乡区司法局副局长李超被评为全国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人民调解工作成效凸显。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的胜利召开,又赋予人民调解工作新高度、新职能、新定位、新机遇。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高度契合了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理念和内涵,需要将人民调解置于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中去谋划、去推动,完成矛盾纠纷不上交的工作目标,成为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基本。要建立新时代高素质的人民调解员队伍。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直接关

系到人民调解工作的发展和调解质量的提高,对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实现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基础性意义。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应以“职业化、专业化、社会化”为方向,以“精员提质”为目的,培养和打造一支社会认知度高、高度自信且热爱人民调解工作的数量少、业务精、效率高的实战化人民调解员队伍。要推进人民调解组织体系的完善与创新。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实现需要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的增强,新时代人民调解工作的创新发展,人民调解组织建设的加强是基础。要完善组织体系、创新组织形式,进行内部改革、整合,形成强有力的组织保障。首先,夯实乡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建设,充分发挥其自治作用。其次,推进、推广企事业单位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确保企业与企业、企业与职工之间的各种矛盾纠纷不直接流向诉讼环节或其他途径,促进行形成“因调而治”。第三,健全规范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以医疗纠纷调解委员会、交通事故调解委员会为推手,进一步拓展领域、增加数量。立足服务改革发展大局,时刻关注社会矛盾纠纷的发展变化新动态,紧盯群体性热点、难点纠纷,以为政府分忧、为百姓解难。要实现人民调解的现代化。当前,矛盾纠纷呈现出复杂多样、面广量大、调解难度高、专业性强的特点,传统的人民调解工作指导理论、方式方法已经不能适应人民调解工作发展的新需要,必须以新理念、新思维引领人民调解工作创新发展,推进人民调解工作与现代科技的深度融合。肥乡区司法局在建立“民调通”的基础上,普遍建立了人民调解微信群,在电视台开办了电视调解访谈栏目等。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新要求、新期盼,把治理现代化做实,做到位,全面推进“互联网+人民调解”,实现人民调解既可以“面对面”,也可以“键对键”,进一步方便群众,提高了工作实效和影响力。

(作者分别系邯郸市肥乡区司法局党组书记,邯郸市肥乡区司法局局长)

坚持“四强化” 不断推进政法队伍建设